

证券代码：873478

证券简称：景泽环境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景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78	景泽环境	2023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任海全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编制《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已编制完成，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2）。

（七）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审议《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 2023 年度可能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

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谢俊仁、谢永乐（身份证号码 340322199009122***）。

（九）审议《预计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对 2022 年度可能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进行了预计。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 2022 年度投资现状及经营发展规划，对公司可能为子公司融资提供的担保进行了预计。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十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 年 12 月 28 日我司办理董事、监事换届的工商变更时，由于本公司工作人员失误，按照工商登记部门提供的公司章程模板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并完成登记备案。公司股东及董事确认工商变更相关事项时，未及时发现公司章程变更的问题，因此，造成股转系统披露的《公司章程》与工商登记《公

公司章程》不一致。因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不符合股转系统对挂牌公司的要求，公司不予以认可，拟修订公司章程。

挂牌公司一直按照符合股转系统要求的《公司章程》规范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本次失误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未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现提议废弃已备案的工商版本的公司章程，重新将原符合股转系统要求的公司章程予以工商登记备案。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9：30 至 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 李华美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元岗路 310 号自编 3 栋 C501、C502、C503 单元

联系电话：020-87085583

邮政编码：5100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住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景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景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景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